

赣州市自然资源局文件

赣市自然资字〔2022〕186号

关于印发《赣州市自然资源局深化政务服务 “一件事一次办”改革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县（市）自然资源局，章贡、南康、赣县、赣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蓉江新区分局，市局机关各科室及局属各单位：

现将《赣州市自然资源局深化政务服务“一件事一次办”改革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赣州市自然资源局
2022年12月22日

赣州市自然资源局深化政务服务 “一件事一次办”改革工作方案

为贯彻落实《赣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关于深化政务服务“一件事一次办”改革工作方案的通知》（赣市府办字〔2022〕123号）精神，加快推进我市自然资源政务服务“一件事一次办”改革，进一步优化集成政务服务，提升企业群众办事便捷度，减少办事成本，结合自然资源工作实际，制定本工作方案。

一、总体要求

按照中央、省、市关于“放管服”改革的决策部署，以“打造新时代第一等营商环境”为工作目标，从企业群众办成涉及多个部门、多个事项的“一件事”角度出发，聚焦企业群众关切的高频政务服务事项，强化数据共享、精简办事材料、注重业务协同、再造审批流程，深化“一件事一次办”改革，实行一次告知、一表申请、一套材料、一次提交、限时办结，不断提升企业群众满意度和改革获得感。

二、工作规范

“一件事一次办”服务是指围绕企业开办、准营、生产、建设、注销等全生命周期的重要阶段，或者围绕个人出生、入学、就业、结婚、生育、死亡等全生命周期的重要阶段，将企业群众在同一阶段原来需要前往两个及两个以上部门办理的多件事，通过梳理整合、流程再造，“打包”成企业群众眼中的“一件事”，

实现只填一张表、只提供一套材料，“一次办好相互关联的多件事”的集成化政务服务模式。

1. **一份办事指南。**以图文并茂的方式，为企业群众提供直观的“一件事一次办”服务办理解读指引，提高企业群众办事便捷性和体验度。

2. **一次咨询引导。**通过场景式引导进行个性化、交互式咨询指导，为企业群众提供符合当前办事场景的“一件事一次办”动态告知服务。

3. **一张申请表单。**推行全流程线上办理“多表合一、动态填报”，综合“一件事一次办”所涉及服务事项的每个申请表单，颗粒化梳理表单项，优化合并后形成一张申请表单。

4. **一套申请材料。**梳理“一件事一次办”所涉及服务事项，动态生成一套符合办理场景的联办材料清单，通过电子证照、网络核验、办结事项共享等方式实现材料免交。

5. **一网协同审批。**推行“容缺预审、并联审批”，各部门收到申请材料后，对非前置事项审批结果材料实行容缺预审。依托“一窗式”综合服务平台、“电子证照管理系统”等政务一体化平台同步获取相关前置部门的办理信息进行协同审批，推动多部门联合审查、并行审批，转变审批流程方式。

6. **一窗统一发证。**各部门通过省、市电子证照管理系统，按照统一标准制发电子证照，并将事项办结后签发的实体证照和法律文书，通过统一发证窗口直接发放或通过邮政快递免费送达。

三、工作措施

(一) 优化“一件事一次办”服务流程

1. 梳理“一件事一次办”事项清单。立足企业群众“办成一件事”视角，围绕企业层面的“工程建设”“抵押登记”等以及个人层面的“不动产登记类”等事项类型，列出事项办理的材料清单、办理时限、事项与事项之间的办理顺序，梳理形成“一件事一次办”事项清单。〔自然资源调查监测科（自然资源确权登记科）、国土空间用途管制与自然资源开发利用科、建筑规划管理科、法规与信访科（行政审批窗口）、市政交通规划管理科，市自然资源监察支队、市不动产登记中心，各县（市）自然资源局〕

2. 优化再造办事流程。对照“一件事一次办”事项清单，深入开展调研，从便民利企实际出发，充分考虑应用电子证照、电子印章、电子签名等技术，将“一件事一次办”关联事项的办理依据、办理条件、申请材料、收费标准、办理时限、办理流程等进行整合优化，精简去重办理材料，压缩办理时限，推进“一件事一次办”服务统一受理、业务协同、一链审批。〔自然资源调查监测科（自然资源确权登记科）、国土空间用途管制与自然资源开发利用科、法规与信访科（行政审批窗口），市不动产登记中心，各县（市）自然资源局〕

3. 编制发布办事指南。按照优化后的“一件事一次办”服务流程，将分散在各部门的办事指引整合为“一件事一次办”服

务办事指南，通过宣传折页、微视频、微信二维码、大厅指示牌等多种形式，帮助企业群众明晰“一件事一次办”办事流程。同时将精简后的办理材料清单汇总至“一件事一次办”事项清单，并予以公布。〔自然资源调查监测科（自然资源确权登记科）、国土空间用途管制与自然资源开发利用科、法规与信访科（行政审批窗口），市不动产登记中心，各县（市）自然资源局〕

（二）强化平台及数据支撑能力

4. 升级本单位业务系统。以全市“一窗式”综合服务平台、“赣服通”赣州分厅等“一件事一次办”支撑平台为枢纽，优化升级本单位业务平台功能，实现事项同步、表单统一、材料共享以及办件节点随时查看，超期办件自动催办督办。〔国土空间规划科（科技办）、法规与信访科（行政审批窗口）〕

5. 加强业务系统数据对接。实现本单位业务系统与政务一体化平台的互联互通、业务协同，落实一个事项“一个入口、一张表单、并联审批、一端出件、全网通办”。加强数据的整合与共享，对“一件事一次办”涉及的多个政务服务事项的申请材料与表单进行归并去重和数据共享，实现“数据跑”代替“人工跑”。〔国土空间规划科（科技办）、自然资源调查监测科（自然资源确权登记科）、国土空间用途管制与自然资源开发利用科、法规与信访科（行政审批窗口）、建筑规划管理科、市政交通规划管理科，市自然资源监察支队、市不动产登记中心，各县（市）自然资源局〕

6. 深化电子证照归集应用。优化升级业务系统以支持运用电子证照和电子印章功能，充分发挥电子证照、电子材料、电子印章等基础支撑能力，按照“凡是政府部门核发的材料，原则上一律免于提交；凡是能够提供电子证照的，原则上一律免于提交实体证照”，不断扩大电子证照应用范围，全面提升“一件事一次办”服务体验。〔国土空间规划科（科技办）、自然资源调查监测科（自然资源确权登记科）、法规与信访科（行政审批窗口）、国土空间用途管制与自然资源开发利用科、建筑规划管理科、市政交通规划管理科，市自然资源监察支队、市不动产登记中心，各县（市）自然资源局〕

（三）推行线上线下“一件事一次办”服务

7. 进驻“一件事一次办”综合窗口。根据安排将改革事项进驻市级“一件事一次办”综合窗口，同时在本单位服务窗口设立“一件事一次办”综窗，及时公布事项清单，实现“一件事一次办”事项综窗受理、后台一链审批、窗口统一出件服务模式。

〔自然资源调查监测科（自然资源确权登记科）、法规与信访科（行政审批窗口）、国土空间用途管制与自然资源开发利用科、建筑规划管理科、市政交通规划管理科，市自然资源监察支队、市不动产登记中心，各县（市）自然资源局〕

8. 上线“一件事一次办”服务专区。按照“成熟一件，配置一件，上线一件”的原则，依托赣州市政务服务网和“赣服通”

赣州分厅政务服务平台，发布线上“一件事一次办”服务，实现前端统一受理、“一窗式”综合服务平台统一分发、业务部门一键审批。符合条件的“一件事一次办”服务同步接入帮代办平台。

〔自然资源调查监测科（自然资源确权登记科）、法规与信访科（行政审批窗口）、市不动产登记中心，各县（市）自然资源局〕

四、强化保障

（一）**加强组织领导。**成立由局长任组长，营商环境分管领导为常务副组长，具体事项的分管领导任副组长，发展中心、行政审批首席代表、改革事项涉及科室（单位）负责同志为成员的深化政务服务“一件事一次办”改革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发展中心，唐中旗同志任办公室主任。各改革事项涉及科室（单位）分别指定一名具体办理人员，实行定期调度，研究解决工作推进中存在的问题。各县级局成立相应工作机构，并结合当地部署贯彻实施。

（二）**精心组织实施。**属我局牵头的改革事项，牵头责任科室要加强与各涉改部门的沟通对接，建立协调机制，协同做好优化服务流程、编制办事指南、对接业务系统等工作，推动“一件事一次办”服务优质化高效化便捷化。其他改革事项责任科室要配合牵头单位优化改造办事流程，做好本单位信息化改造。

（三）**加强宣传引导。**要加强对推出的“一件事一次办”事项的解读，提高广大企业群众对“一件事一次办”改革的知晓度

和参与度，要充分利用新媒体、报刊、电视等媒体及时准确发布改革信息，正确引导社会预期，提升政务服务满意度。

附件：市自然资源局“一件事一次办”事项责任清单

附件

市自然资源局“一件事一次办”事项责任清单（上线时限：2023年3月前）

类型	序号	一件事名称	牵头市领导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事项层级	责任科室（首位为牵头）
入学类	1	中小學生转学	赖正文	市教育局	市公安局、市自然资源局、市住建局	市级牵头	自然资源调查监测科（自然资源确权登记科），市不动产登记中心，各县（市）自然资源局
落户类	2	居住证办理	刘志强	市公安局	市住建局、市自然资源局	市级牵头	自然资源调查监测科（自然资源确权登记科），市不动产登记中心，各县（市）自然资源局
不动产登记类	3	二手房转移登记及水电气联动过户	陈阳山	市自然资源局	市住建局、市税务局、市不动产登记中心、赣州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赣电公司、国家电网赣州分公司、赣州深燃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国家部署，市级落实	自然资源调查监测科（自然资源确权登记科），市不动产登记中心，各县（市）自然资源局
民生服务类	4	公积金提取	陈阳山	市住建局	市人社局、市自然资源局	市级牵头	自然资源调查监测科（自然资源确权登记科），市不动产登记中心，各县（市）自然资源局
企业准营类	5	办理城市公共汽车经营线路许可	胡剑飞	市行政审批局	市交通运输局、市公安局、市住建局、市自然资源局	市级牵头	市政交通规划管理科、法规与信访科（行政审批窗口），各县（市）自然资源局

类型	序号	一件事名称	牵头市领导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事项层级	责任科室（首位为牵头）
工程建设项目类别	6	工程建设项目立项阶段（核准备案类项目）	胡剑飞	市行政审批局	市发改委、市自然资源局、市住建局、国家电网赣州分公司、赣州深燃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赣州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市级牵头	国土空间用途管制与自然资源开发利用科、法规与信访科（行政审批窗口），各县（市）自然资源局
	7	工程建设项目施工许可	胡剑飞	市行政审批局	市自然资源局、市发改委、市住建局、国家电网赣州分公司、赣州深燃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赣州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市级牵头	法规与信访科（行政审批窗口）、建筑规划管理科、市政交通规划管理科，各县（市）自然资源局
	8	权限内港口工程建设项目竣工验收	胡剑飞	市行政审批局	市住建局、市自然资源局、市交通运输局	市级牵头	市自然资源监察支队（规划），法规与信访科（行政审批窗口），各县（市）自然资源局
	9	工程建设项目用地审批和规划报建	陈阳山	市自然资源局	市住建局、市发改委、市行政审批局、国家电网赣州分公司、赣州深燃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赣州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市级牵头	国土空间用途管制与自然资源开发利用科、建筑规划管理科、市政交通规划管理科、法规与信访科（行政审批窗口），各县（市）自然资源局
	10	工程建设项目竣工验收备案阶段联合验收与备案集成办理	陈阳山	市住建局	市自然资源局、市发改委、市行政审批局、国家电网赣州分公司、赣州深燃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赣州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市级牵头	市自然资源监察支队（规划），法规与信访科（行政审批窗口），各县（市）自然资源局
	11	既有住宅增设电梯	陈阳山	市住建局	市自然资源局、市行政审批局、市市场监管局	市级牵头	建筑规划管理科、法规与信访科（行政审批窗口），各县（市）自然资源局

类型	序号	一件事名称	牵头市领导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事项层级	责任科室（首位为牵头）
抵押登记类	12	办理一般抵押权首次登记	陈阳山	市自然资源局	赣州银保监分局	市级牵头	自然资源调查监测科（自然资源确权登记科），市不动产登记中心，各县（市）自然资源局
	13	办理一般抵押权注销登记	陈阳山	市自然资源局	赣州银保监分局	市级牵头	自然资源调查监测科（自然资源确权登记科），市不动产登记中心，各县（市）自然资源局
	14	办理一般抵押权变更登记	陈阳山	市自然资源局	赣州银保监分局	市级牵头	自然资源调查监测科（自然资源确权登记科），市不动产登记中心，各县（市）自然资源局
	15	办理最高额抵押权首次登记	陈阳山	市自然资源局	赣州银保监分局	市级牵头	自然资源调查监测科（自然资源确权登记科），市不动产登记中心，各县（市）自然资源局
	16	办理最高额抵押权注销登记	陈阳山	市自然资源局	赣州银保监分局	市级牵头	自然资源调查监测科（自然资源确权登记科），市不动产登记中心，各县（市）自然资源局
	17	办理最高额抵押权变更登记	陈阳山	市自然资源局	赣州银保监分局	市级牵头	自然资源调查监测科（自然资源确权登记科），市不动产登记中心，各县（市）自然资源局
	18	涉企不动产登记（转移）	陈阳山	市自然资源局	市住建局、市税务局	国家部署，市级落实	自然资源调查监测科（自然资源确权登记科），市不动产登记中心，各县（市）自然资源局、

